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42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ty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EESJTW)

主旨：檢送4所海外臺灣學校113學年度教師甄選簡章各1份，請
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7日臺教文(二)字第113004686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
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(請代轉本市復興區立
幼兒園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

